

# 臺南市新市國民中學115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【第一次續招】招生簡章(核定)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115年1月27日南市體競字第1150102897號函、

115年2月12日南市體競字第1150204567號函辦理、115年5月5日南市體競字第1150606686
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

新市國中體育班 LINE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

- (一) 田徑5人，籃球5人，跆拳道5人，上限15人。
- (二) 依各項報名人數得以斟酌調整錄取人數。
- (三) 依甄試成績標準，擇優錄取。

四、招生班級：招收國中七年級1班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以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學生皆可。
- (二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
六、簡章公告：

(一) 請至本校校網/招生專區下載：<http://www.ssjhs.tn.edu.tw/>

(二) 或掃 QR code 取得文件



體育班線上索取 QR code

(三) 或至本校警衛室或國中學務處體育組索取簡章。

(二) 加入體育班 Q&A 官方 LINE 或體育組 FB 更了解體育班實際運作。

(三) 連絡電話：06-5991420 轉 (體育組) 6021 或 (學務處) 6014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5月12日(五)中午12點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或體育組，有疑問可聯絡承辦人吳老師0975379287、跆拳道黃教練0931999557、田徑隊胡老師0911157345或其他體育組老師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
- (二) 紙本報名：填寫報名表逕向本校學務處或體育組直接報名。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（如報名資格）。
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（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）。
- (三) 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-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5年5月13日（星期三）

甄試時間(下午時段)：

14：55~15：00 田徑、籃球、跆拳道考生請於本校體育組(重訓室)報到

15：00~專長項目測驗，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將延長考試時間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

- (一) 田徑項目：本校運動場。
- (二) 籃球項目：本校光電球場（A場地）。
- (三) 跆拳道項目：本校跆拳道教室。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- (一) 專長項目：佔80%
- (二)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（20%）

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性質\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第4名	第5名	第6-8名	備註
全國性	20	18	16	14	12	10	以全國性正式賽事獎狀/秩序冊/成績證明為準
縣市性 (含縣市主管機關或體育會主辦)	9	7	6	5	3	2	以縣市層級正式賽事獎狀/成績證明為準
本校自辦盃賽	5	4	3	2	1	0	以本校自辦之賽事成績證明為準

-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-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#### 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##### (一)田徑：

1. 基本體能部分(80%)—(1)100公尺  
(2)立定跳遠  
(3)肩上單手軟式訓練球擲遠  
(4)300公尺
2. 獎狀部份(20%)—依據送來的獎狀評分(以十張為限)。

##### (二)籃球：

1. 基本技術部份(80%)—(1)一分鐘半場上籃。  
(2)定點投籃。  
(3)10公尺折返跑。  
(4)傳球。
2. 獎狀加分部份(20%)—依據送來的獎狀評分(以十張為限)。
3. 測驗方式：

###### (1)一分鐘半場上籃：

考生於中線開始，於時間開始後自行選擇一邊進行運球上籃(不限左右手)，若上籃不進，無需補進，則再回到中線重新開始；測驗時間一分鐘，採進球數為評分依據。評分如下：

進球數	1	2	3	4	5	6	7	8	9	10
分數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90	100

(2)定點投籃：考生須於指定5個點每點3顆球依序進行投籃，全程共15顆球。每投進一球得10分。

(3)10公尺折返：於10公尺起點以最快速度到10公尺折返點後返回起點，紀錄最快速度。評分如下：

20m 折返時 間 (秒)	≥ 5.89	5.81– 5.88	5.72– 5.80	5.57– 5.71	5.36– 5.56	5.14– 5.35	4.99– 5.13	4.89– 4.98	4.80– 4.88	≤ 4.79
分數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90	100

(4)傳球：考生於7公尺距離進行傳球測驗，依序完成胸前傳球、地板傳球、高手傳球各10次(共30次)。每次傳球由評分者依傳球準確性、可接性、力量控制與動作要領以Rubric給0-3分；每一種傳球滿分30分，三種合計滿分90分，再換算為100分(四捨五入)。評分如下：

每球 Rubric (0-3 分)

- 3分：到位且好接（接球者幾乎不需移動），力量恰當，動作完整正確。
- 2分：可接但略偏（需小移動/調整），力量或動作有小瑕疵。
- 1分：偏差明顯（需追球/跳接/接球困難），力量不穩或動作錯誤明顯。
- 0分：失誤（掉球、傳太高/太低造成危險、明顯推球/走步等），判定不算。

換算方式：

合計分(90)	9	18	27	36	45	54	63	72	81	90
分數(100)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90	100

(三)跆拳道：

1. 體適能：40%

\*伏地挺身

\*波比跳

\*仰臥起坐

\*開合跳

2. 跳繩：10%

\*一分鐘一迴旋跳繩：計時一分鐘計算一迴旋最多次數。

3. 柔軟度：20%

\*側面劈腿（左、右）

\*正面劈腿

4. 自由踢擊（1分鐘）30%

5. 獎狀加分30%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30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，總錄取人數未達15人之學校，不得成班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15年5月13日(星期三)下午1710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錄取成績不再額外寄發通知，請考生與家長注意。

十七、報到：115年5月14日(星期四)上午08時至下午17時至115年5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08時至至下午17時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## 二十、其他資源



新生 Q&A 群組 QR code



新市國中田徑隊 FB 粉絲專頁 QR code



新市國中 FB 粉絲專頁 QR code



新市國中跆拳道隊 IG 粉絲專頁 QR code



新市國中籃球隊 IG 粉絲專頁 QR code